

啟德發展計劃
前跑道南面發展項目的基礎設施工程第二期

目的

本文件旨在介紹有關工務工程項目 7711CL 號(部分)「啟德發展計劃 - 前跑道南面發展項目的基礎設施工程第二期」，請議員提出意見及予以支持。

建議工程範圍

2. 擬建的基建工程項目範圍位於前跑道南端，如下：

- (i) 總長度約 1,700 米雙程雙線分隔車道，包括擴闊啟德橋上的道路、並以 D3A 道路及 D4A 道路取替現有的承豐道；
- (ii) 總長度約 590 米雙程雙線不分隔車道，包括 L12a、L12b、L12c、L13a、L13 b 道路，以及 L14 道路和行車隧道；
- (iii) 沿 D3A 道路和部份 D4A 道路總長度約 1,100 米及高度約 5.5 米的隔音屏障；
- (iv) 位於 D3A 道路和部份 D4A 道路上總長度約 1,400 米，闊度約 11 至 40 米的園景平台結構；和
- (v) 相關行人路及附屬工程，包括渠務、水務、公用設施、園境美化、及環境影響紓減措施。

3. 擬建工程的平面圖請參閱附件一。

理 據

4. 《啟德分區計劃大綱圖》(以下簡稱《大綱圖》)在 2011 年間作出修定，以回應公眾對海濱作為休憩用途的期盼。大綱圖收納的修訂包括把海傍的道路(其中一條為承豐道)遷移至前跑道中央，有關修訂已按《城市規劃條例》的規定進行諮詢，並於 2012 年 9 月獲得核准。擬建道路工程是根據核准的《大綱圖》而制定。

5. 擬建的道路工程將會增加行車線及行人路，和提供渠務、水務、公用設施、園境美化等基礎建設，以配合前跑道南端的住宅、商業和旅遊業有關用途用地的發展計劃。

6. 至於 7711CL 號工程項目位於前南面停機坪的另一部份工程，即祥業街及承昌道的擴闊工程，我們已於 2013 年 11 月諮詢區議會意見，並得到議員的支持。

擬建園景平台結構

7. 前跑道的中央走廊在《大綱圖》上劃為「休憩用地(2)」，以園景平台的形式提供，連接其北面的都會公園及其南面的郵輪碼頭、旅遊中心和跑道公園。擬建的園景平台結構除了作為隔音屏障以緩解道路交通噪音對鄰近住宅的影響外，亦作為日後休憩空間的承托構建物。按環境許可證的規定，園景平台結構和隔音屏障須與道路工程一併進行。

8. 園景平台位於前跑道中央，是整個跑道區中一個主要的建築物。園景平台結構的設計，包括支柱及平台外觀，必須考慮配合日後平台上的園景及休憩空間。假若平台過度覆蓋地面，則會使平台太寬而下面路面會相對陰暗及對行人造成壓迫感。相反，平台太窄會使休憩空間不足，不能有效發揮用途。故此，園景平台結構的寬度必須取得一個平衡，以期達至平台上及 D3A 道路上的使用者，都能享受到有關設施的優點。

9. 擬建的園景平台結構，將可提供一條約 11 至 20 米闊作為中軸的空中園景廊，和三個約 50 米長及 25 至 40 米闊的多用途園景台。透過種植合適的樹木和灌木，提供座位、蔭棚、涼亭或觀景台等佈置，讓空中園景廊提供靜態的休憩空間。而多用途園景台則面積較為寬闊，日後可以發展作為不同的用途，例如小型公園、多用途廣場，或其它較動態的活動空間。園景平台的不同可能方案，請參閱附件二的概念構想剖面圖。

10. 當我們完成建造園景平台的結構工程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另行籌劃一個工務工程項目，於平台上建設空中園景廊。

前跑道北岸現有的承豐路

11. 前跑道北岸在《大綱圖》上劃為「休憩用地」，擬作海濱長廊。當擬建工程完成後，現有的承豐路將被新的 D3A 道路取替，停用路段可配合現正舉辦中的「飛躍啟德」設計概念比賽的結果，發展成為海濱長廊。

交通影響

12. 擬建工程主要是位於前跑道區內進行，在施工期間對九龍灣的交通情況不會造成重大的影響。如有需要，我們會在工程期間實施合適的臨時交通措施，以緩解工程可能對附近道路交通的影響。

環境影響

13. 擬建的 D3A 和 D4A 道路是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已於 2013 年 5 月取得環境許可證，以建造及營運相關道路。

14. 其他擬建的工程並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指定工程項目。在施工期間，我們將對承建商實施塵埃和噪音的管制措施，例如使用低噪音建築機械、適當放置設備、經常清洗工地、定時向泥土灑水、提供車輛清洗設施、及掩蓋建築物料和工程車上的物料以減低塵土飛揚。同時獨立環境監察及審核人員會負責執行有效的工地管理和環境監察，以確保工程達到環境監察的要求，因此不會對周邊環境造成重大影響。

15. 環境美化在擬議工程中佔有重要的一環，我們會致力綠化環境，在將來路旁廣種樹木及灌木。

對文物的影響

16. 擬議工程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包括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 / 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17. 擬議工程無須徵用私人土地或進行清拆。

未來路向

18. 我們計劃於今年上半年就擬建工程的道路及污水系統，分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水污染管制(排污設備)規例》(第 358 章)及《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 127 章)有關條文刊登憲報。我們希望可在 2015 年完成有關法定程序。

諮詢意見

19. 請各議員支持擬議工程和提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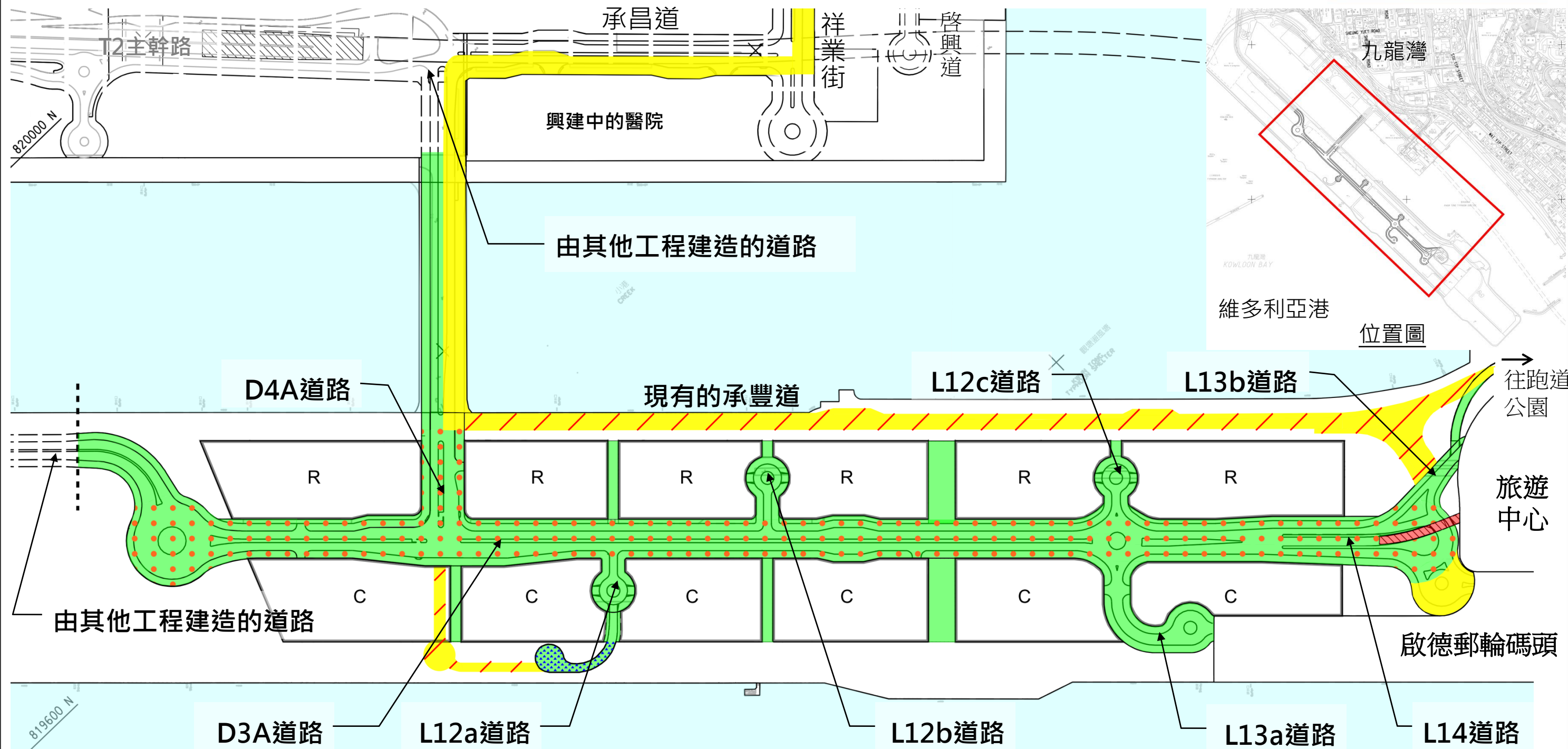
附件

附件一： 擬建工程的平面圖

附件二： 園景平台工程的概念構想剖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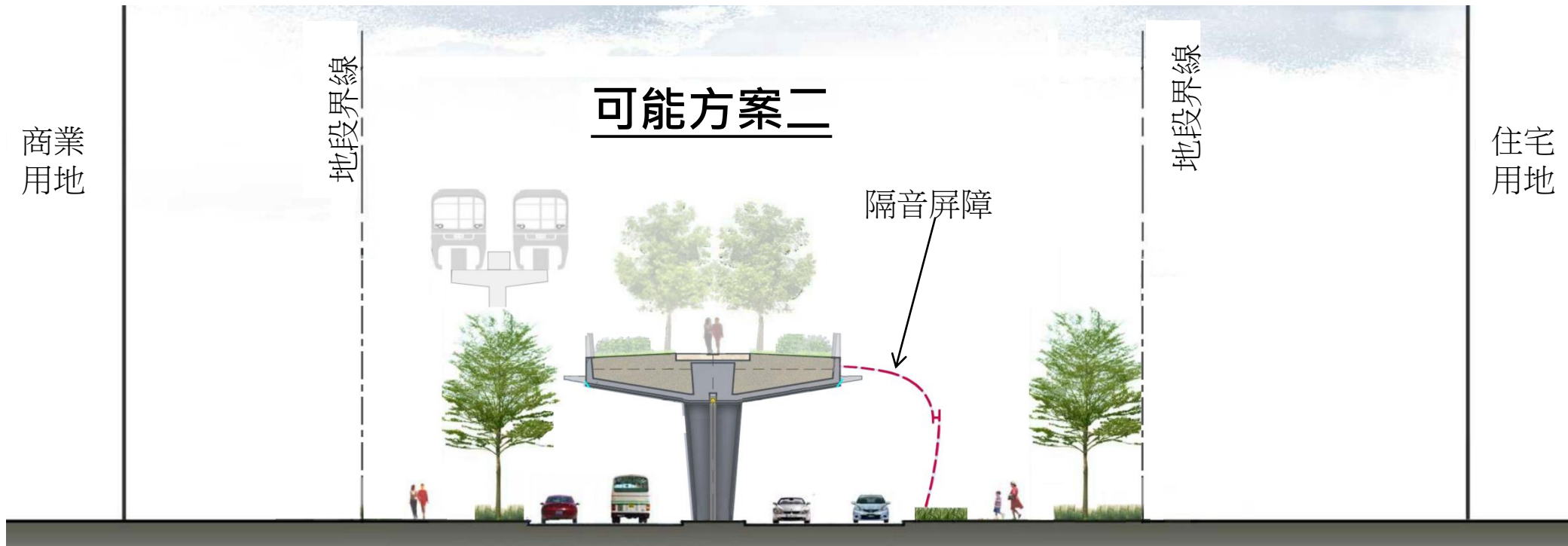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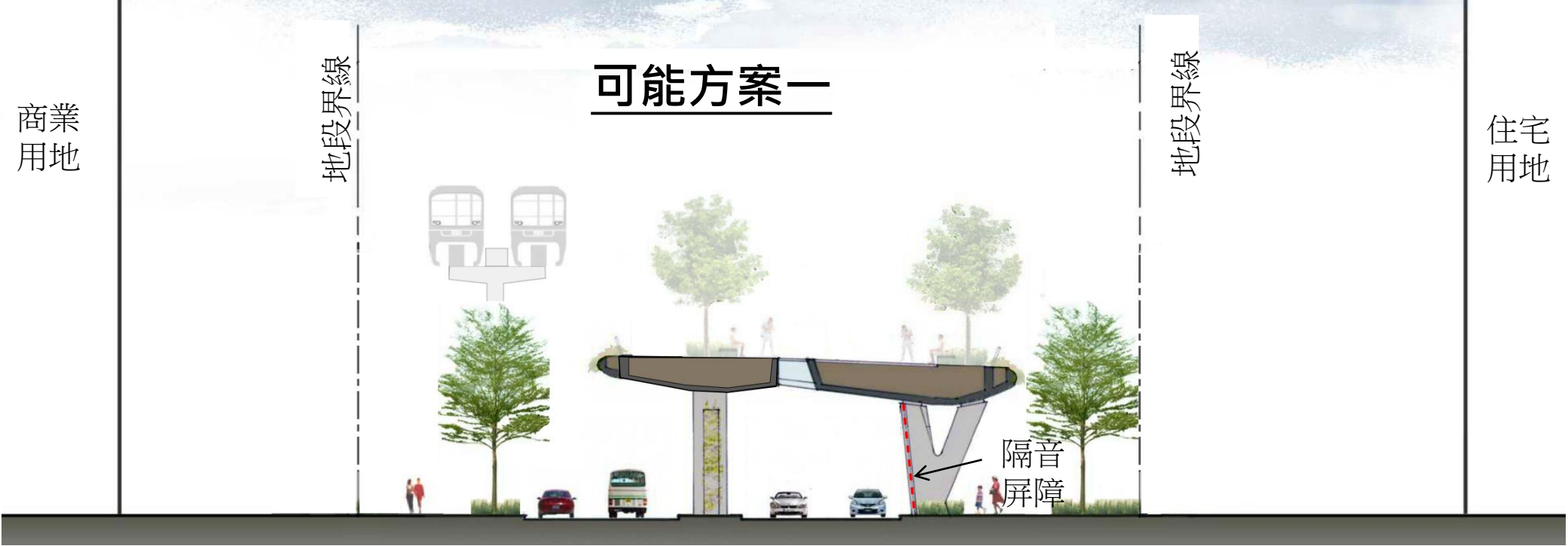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4 年 2 月



圖例:

- | | | | |
|------------|----------------------------|---------------------|------|
| 擬建的行車道及行人路 | 擬建的行車道或行人路並附設園景平台及隔音屏障 | 擬建的行車隧道以連接未來的旅遊中心 | 住宅用地 |
| 現有道路及行人路 | 擬議封閉現有的道路及行人路，部份作為發展海濱長廊之用 | 擬建的臨時行人路，或可作為緊急車輛通道 | 商業用地 |



行人路 行車道 中央分
隔帶 行車道 行人路 綠化帶

(不按比例)

Drawing title			Original Size	A3	Scale	Date
附件二：園景平台工程的概念構想剖面圖			File name			Rev.
Rev.	Description	Date	© Copyright reserved			Drawing No.